

新興航運股份有限公司第十六屆第十三次董事會議事錄



日期：2015年8月12日中午12時00分（溫哥華時間）

（台北時間8月13日上午4時00分）

地點：加拿大溫哥華西喬治亞街1111號1500室

出席董事：蔡景本 許志勤 許積阜 張豐州

駿峰企業有限公司(Uppercrest Enterprises Limited) 代表人 蔡淑麗 小姐

東方朝代有限公司(Orient Dynasty Ltd.)代表人 Mr. David C.C. Koo

列席：稽核 胡瑞金（張豐州代）

主席：蔡景本

記錄：柯秀燕

一、報告事項：（一）主席報告出席董事人數符合規定，宣布開會。

（二）前次董事會議主要執行情形：

（1）訂定現金股利配息基準日為中華民國104年7月13日，發放日為104年8月5日，已依規定完成各相關事項之公告作業。

（2）本公司向台灣銀行，營運週轉金貸款合約到期展延案，目前尚在辦理中。

（三）本公司104年第二季（104年1月1日至6月30日）合併財務報告：本期淨利為新台幣626,669仟元，其中歸屬於母公司業主為新台幣443,277仟元，每股盈餘為新台幣0.78元。謹檢附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擬出具之核閱報告書稿，請詳閱後附第2~5頁。

（四）稽核報告：為利各公司於設計及執行自行評估公司內部控制制度時有所遵循，證交所於中華民國104年7月15日臺證上一字第1040013874號函，檢送修正後「內部控制制度有效性判斷參考項目」範例供公司參卓。稽核處將參考該修正後範例，配合修改本公司內控制度有效性判斷項目，以作為下年度內部控制聲明書的主要佐證參考文件。

二、討論事項：無。

三、其他事項及臨時動議：無。

四、散會。

主席 蔡 景 本



記錄 柯 秀 燕

